

粤舞戏职人〔2020〕21号

关于开展学院2020年度新教师 入职培训的通知

各部门：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广东省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指导意见》等有关文件要求，学院决定面向2019年9月以来入职的新教师开展入职培训。培训分三个阶段，集中培训阶段共分6个培训模块，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

请各部门根据《学院2020年新教师入职培训方案》，组织新入职教师按时完成各阶段培训任务，认真组织集中听课评课，按要求完成新教师教学能力测评。

特此通知。

附件：学院2020年度新教师入职培训方案

组织人事处

2020年10月12日

附件:

学院2020年度新教师入职培训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广东省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指导意见》等有关文件要求，提升学院2020年度新入职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帮助他们尽快领会学院的办学理念和精神，更好地了解有关规章制度，初步掌握岗位工作需要的工作技能，快速融入学院的组织生活和工作环境，尽快成长为一名合格的专业化高校教师，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此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教师队伍建设的决策部署，以人才强校战略为出发点，紧紧围绕我校师资队伍建设的目标，以尽快提升新教师的师德师风为核心，以提高教师教学技能、掌握现代教育技术、熟练运用基础教学方法为主要目标，培育具有创新能力、发展潜能、能胜任教学工作的青年教学骨干，为提升我院整体办学水平提供强大的后备人才支持。

二、培训目标

(一) 提高新入职教师政治和师德修养水平。加强教师师德师风建设，提高教师法制意识，规范教师职业行为，维护教师职业形象，提振师道尊严；增强新入职教师热爱学生、热爱学校、热爱教育事业和为人师表的自觉性。

(二) 熟悉学校基本教学规范要求，掌握学校教学各环节质量标准及操作要求，规范课堂教学行为。

(三) 掌握教学设计、课堂教学、作业批改和课后辅导、教学评价、教学研究等基本教学技能，提高自身业务水平。

三、培训对象

2019年9月至今新补充到学院从事教学、思政、教辅等工作人员，及计划参加本年度教师资格证申报的其他教师。

四、培训内容

培训总体分为三个级段进行，第一阶段为集中培训阶段，主要以师德师风、教学基本规范和教学基本技能为主要内容；第二阶段集中听课、评课阶段；第三阶段为课堂教学考核评价阶段。

已取得高校教师系列讲师及以上职称的新入职教师，可根据需要参加第二、三阶段的学习。

(一) 集中培训阶段

1. 师德师风模块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加强理想信念教育，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教育观；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为核心，加强教师职业道德和法律意识，增强教书育人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规范教书育人行为，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2. 教学基本规范模块

围绕学院教学规程，学习培训教学工作、课堂教学、教案编写、考试规范、命题、成绩评定等规范要求和操作标准；加强教学管理制度学习，规范教学行为，强化“学校的根本任务是培养人才，教学工作始终是学校中心工作”的观念。

3. 教学基本技能模块

以教学设计能力、教学实施能力、自我反思能力、学业评价能力、教学研究能力等五个方面为主要内容，通过教学能手和近年参加教师技能大赛选手的经验分享，引导新教师尽快掌握教学基本技能，提升教学能力和教学水平,适应教学工作需要。

4. 教师职业生涯规划及发展模块

重点介绍与教师职业发展相关的岗前培训、教师资格、职称评审、双师素质教师建设等相关政策，通过老教师个人成长经历分享，引导新教师要及时根据专业发展和课程建设需要规划个人职业发展方向，制订个人发展规划。

5. 校园安全与服务模块

强化新教师安全意识，引导新入职教师正确利用校园各种资源。

6. 集中培训安排

见附表，计划11月下旬举办结业仪式。

(二) 听课评课阶段

新入职教师根据各系部安排，于2020年9月-2021年7月间进入历届学院教学技能大赛获奖教师、本专业骨干教师的课堂听课，学习教学内容处理、课件准备、课堂组织等方面的技能，认真思考，填写《新教师课堂观摩记录》交组织人事处存档。

新入职教师取得高校教师资格证及讲师职称前，每学期听课不少于20学时，所在系部应组织其参加不少于3次的集体评课。

(三) 课堂教学考核评价阶段

2020年11月20日前，各系部应组织学院教学督导、各系部主任、教研室主任组成考核小组，随堂对新入职教师进行课堂教学考核评价。主要考核新入职教师对教学基本规范的掌握情况和教学基本技能的运用能力，可采取现场讲课、说课、教学反思、撰写培训心得等形

式进行。考核结果分合格、不合格。新入职教师课堂教学考核结果可用作教师资格申报，要求另文发布。

课程考核、教学考核合格人员颁发新入职教师入职培训证书，计算继续教育学分，不合格人员不得参加教师资格申报，继续参加下一期培训，直至合格。

五、培训要求

（一）按照《学院青年教师导师制实施暂行办法》的规定，对未取得高校教师系列讲师职称的新入职教师，各系部应安排一名教学经验丰富，知识渊博、治学严谨的教师担任其指导教师（以下简称导师），在导师指导下，青年教师要制定两年教学能力提升计划；两年内，导师要对新进教师各个教学环节，包括制定教学计划和填写教学日志、编写教案或讲义、辅导答疑和批改作业、随堂听课与指导实践、命题阅卷与考试、撰写教学反思等给予具体指导，每次指导应详细记录具体的指导意见，并重点检查青年教师是否持续改进。

（二）10月19日前，各系部应将新入职教师导师安排、本学期听课评课计划、课堂教学考核计划汇总，交组织人事处协调教务处、督导组进行相关安排。培训期间，参训教师应按时上课，遵守纪律，不得无故缺席。对无正当理由缺课3次及其他违反纪律情节严重者将取消培训资格；

（三）为确保参加培训的教师按时上课，请各部门提前做好参训教师的工作安排,避免时间冲突；

（四）此次培训成绩纳入新进教师试用期考核，成绩不合格或无故不参加培训者，不得按期转正。

附件：集中培训安排

培训专题	培训内容	计划日期	地点	主讲人	备注
开班仪式	培训内容及要求	9月17日 14:00	6-107	组织人事处、 办公室	
	爱校、爱岗教育				
师德师风建设模块	《习近平论治国理政》第三卷学习辅导：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工作的重要论述	10月13日 19:00	线上	马克思主义学院	
	牢牢把握高校意识形态主动权	10月13日 19:40	线上	党委办	
	新时代高校教师行为规范及警示教育	10月13日 20:10	线上	组织人事处	
教学基本规范模块	教师教学行为规范	10月20日 14:30	线上	教务处	
	教学质量监控与教学事故认定	10月20日 15:00	线上	教务处	
	新教师座谈会（一）	10月20日 15:30	线上	组织人事处	
教学科研基本技能	教学设计与教学技能大赛	10月27日 14:00	6-107	教务处	教师代表
	互动式教学；信息化教学手段	10月27日 14:50	6-107	教务处	教师代表
	科研项目申报与管理服务	10月27日 15:30	6-107	教务处	
教师职业生涯规划及发展模块	教师资格、职称及能力提升	11月03日 14:00	线上	组织人事处	
	高校教师心理健康调适	11月03日 14:50	线上	心理教研室	
	经验分享：做高职院的园丁，你准备好了吗？	11月03日 15:30	线上	组织人事处	教师代表
校园安全与服务模块	校区安全形势分析及校园管理安全规定	11月10日 14:00	线上	后勤保卫管理处	

培训专题	培训内容	计划日期	地点	主讲人	备注
	网上教学资源及安全防护	11月10日 14:50	线上	信息中心	
	图书馆馆藏资源及信息检索	11月10日 15:30	线上	图书馆	
	保密教育及学院办文办会基本流程	11月10日 16:00	线上	办公室	
	财务报销基本流程	11月10日 16:00	线上	办公室	
结业仪式	专题报告：学校发展展望与青年教师责任	11月24日 14:30	6-107	院领导	
	1.学员培训心得分享 2.领导讲话 3.颁发证书及合影	11月24日 15:30	6-107	组织人事处	

备注：日程如遇临时调整，以各组织人事处通知为准。